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6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发放及电话通知的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二）本次会议于2021年6月28日上午10: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和通讯的方式投票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9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9人。会议由董事长黄淦雄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云南雄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2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云南雄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部分发行费用，截至 2021 年 06 月 0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94,976,221.92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1,341,633.55 元，本次拟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96,317,855.47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5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C10361 号）。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 (一)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 《关于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C10361 号）；

（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